

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機關地址：(高屏業務組)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157號
傳真：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佳玟(07)3233123轉5315
電子信箱：F118035@nhi.gov.tw

801

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25號4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高字第10460839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本署高屏業務組建立「醫事人員報備提醒應用機制（E妙計）」及彙整「醫療院所申請本保險特約流程圖」二案，惠請周知所屬會員及業務機關善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醫事人員報備提醒應用機制（E妙計）」係本署高屏業務組依醫師法第8條、第8條之2；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第24條及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等規定，建立之事前提醒機制。本作業擷取之資料分別為連續3個月有報備支援及醫師執照或專科證書兩大類共計5種即將到期資料。特約院所於每月20日後，可至本署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（VPN）下載次月到期資料（如7月20日起提供8月到期資料，遇例假日順延）。
- 二、為提醒前開院所下載資料，另以E-MAIL逐一通知（以院所特約時所書寫的E-MAIL）。所下載資料如有落差仍以衛生主管機關登錄為準。院所E-MAIL如有異動，請務必知會本署高屏業務組醫務管理科辦理變更。
- 三、VPN下載流程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特約院所須先以「憑證登入」VPN，登入後至「服務項目」內選取「院所資料交換」。

（二）「院所資料交換」內選取「院所交換檔案下載」，於

「提供下載日期」中輸入日期後按「查詢」，至「院所交換檔案下載清單」下載檔案。

四、另為利醫療院所準備申請特約審查文件，整理彙整「醫療院所申請本保險特約流程圖」供參（如附件）。本流程圖亦置於本署網頁，路徑說明如下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（<http://www.nhi.gov.tw/>）→資料下載→表單下載→高屏業務組專屬表單→申請新特約流程圖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、屏東縣醫師公會、澎湖縣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牙醫師公會、澎湖縣牙醫師公會、高雄市中醫師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中醫師公會、屏東縣中醫師公會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高屏業務組 啟

署長黃三桂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組室主管決行

1. 報知院所並刊網站。

2. 影本會務人員存閱

3. 文備查。

康維敬 2/16/2015 蘇蒙英 2/18/2015



特約作業流程圖

轄區醫事機構申請健保特約作業流程圖(以高屏業務組為例) 104.7.6 製

